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6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卫生健康局：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第16号建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社区疫情防控工作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就代表提到的“引进大学生人才进一步加强村、社区的力量”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贯彻实施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及细则文件，落实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服务岗位补贴，鼓励各镇（街道）积极开发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。对各镇（街道）招用毕业5年内高校毕业生在镇（街道）、社区（行政村）专职从事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险、维权调解、社会救助、养老服务、残疾人帮扶、慈善救助等基层公共服务岗位，依法办理就业登记、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且缴纳社会保险费的，给予每人每月最低工资标准200%的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服务岗位补贴，补贴用于发放高校毕业生工资薪酬。2021年发放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服务岗位补贴1224万元。

 慈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22年4月20日

　　联 系 人：就业科 高莺

　　联系电话：63938095